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上午11:00在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88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5座18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话、书面报告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李文艳、监事李艳波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李艳波女士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7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